

# 在美的世界里遇见

## ——读蒋勋的《此时众生》

马联军

我仰慕蒋勋先生久矣。虽然《此时众生》是我买的他的第一本纸质书,但他的有声作品却入手了许多:《蒋勋细说红楼梦》《蒋勋细说庄子》《蒋勋还原诗经之美》……加上,我很早就关注他的公众号,经常阅读他的一篇文章,观看他的短视频讲座,所以,对我来说,蒋勋就像一位最熟悉的陌生人:我沉醉于他亲切又柔和的声音,喜欢他睿智渊博的头脑,满腹经纶,又多才多艺;他的形象儒雅温润,非常平易近人;他的文笔清新隽永,犹如静水深流,有感性的美,更闪烁哲理之光。恰如林青霞所评价的,“他是我唯一的偶像!”

而《此时众生》果真没让我失望。这本书是蒋勋的生活日记,横跨整一年的时光,横亘二十四个节气,在夏秋冬春的四季流转中,他笔耕不辍,用细致入微的体验、观察和感悟,感受着自然万物中众生的美好。五十篇美文中的每一篇,不仅是一篇篇精美雅致的小品文,更是一幅幅赏心悦目的小品画,每每观之赏之,那种美妙鲜醇的滋味,让我如同饮了一杯汤色纯正、韵味悠长的好茶,齿颊留香,沁心润肺。

蒋勋在书中说:“我想记忆生

活里每一片时光,每一片色彩,每一段声音,每一种不可察觉的气味。我想把它们一一折叠起来,一一收存在记忆的角落。”

确实,他记录了有季节特色的花草树木,如夏天的桐花、月桃、相思木,秋时的叶子、翅果、苹婆、栾树,冬季的银杏、寒林等;他记录了山川大地的晨昏光影、林风潮响,有夏天的萤火、大雨、溪涧、瀑布、月升,秋时的沙滩、秋水、回声、潮声,冬季的候鸟、温泉、野溪、风景等;他还从社会层面的芸芸众生入手,以敏锐的洞察力和领悟力,记录他对肉身、品味、风尚、布衣、吾庐、城市、速度、输赢等方面的思索和剖析,体现着他丰富又深邃的内心世界。

阅读的过程轻松愉悦,让我如沐春风,如临山涧,更重要的是,能触景生情,找到共鸣点。

譬如,他写“栾树”:“我散步的时候,低头看到地面铺满一片细碎的小黄花,抬头看,才发现是一排栾树……和容易被错过的黄花相比,倒是栾树艳红锦簇的蒴果引人瞩目……栾树花显得沉静,而果实却艳红一片,如火炽热。”这些让我想起城市的许多主干道上都栽

种着栾树。记得上下班途中,我常常和它们凝望,发现它们虬劲弯曲的枝干,如同身材细柔、曼妙无比的舞者,而每到秋天,也会被树下那密密麻麻铺满一地的细碎黄花所吸引,而栾树的蒴果确实花团锦簇,美丽无比。蒋勋提醒着我们物候时序的变化,让我们粗糙的心磨洗得温润一点,与自然隔绝的眼目稍稍睁开,在俗世繁杂的事务中短暂抽离,驻足停留片刻,看一看与我们共生共长的自然界这些美丽生灵。

在阅读时,我最佩服的是蒋勋先生一些独特的见解,如果他没有横贯中西的学识学养打底子,没有纵横捭阖的比较视野,是绝对不会在一篇篇短小精悍的文章中,能如此长袖善舞,引经据典,信手拈来。每看到精彩处,他不仅用笔画出一道道杠杠,还动手做笔记,就像饥渴的学生在聆听一位学富五车的学者在上课。

一直致力于美学传播、自诩“对美贪婪得无可救药”的蒋勋,在这本书中,对“美”所进行的林林总总的阐述非常有见地。

他在《栖霞》一文中说:“美”使我们沉默,“美”使我们谦卑,“美”

使我们知道生命存在的辛苦与甘甜,艰难与庄严。通过“美”,我们再一次诞生,也再一次死亡。

他在《溪涧》中发问:简单是不是美最基本的素质?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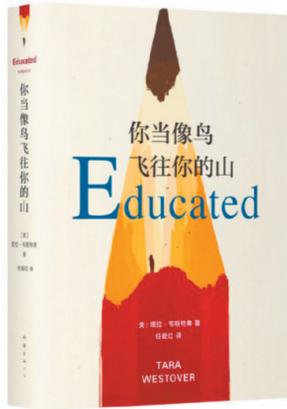
他在《瀑布》中确信:有一天,也许经过多少艰难之后,才会领悟:“美”,只是回来找到自己。

他在《叶子》中感叹:美不是生命艰难生存下来最后的记忆?美不是一种酸涩的自我完成?

他在《渲染》中肯定:艺术里的美,常常并不是现象的真实,却是真实过后的回忆。回忆,需要时间的渲染。

他在《品味》中笃信:许多生命中的美,并不是物质,没有实际利益,但是,情动于中,留在记忆深处,久久不能忘却。“美”好像是心里埋藏很久的记忆,搁置在角落,连自己也忘了,却忽然被触动,深藏底层的生命,一时被呼唤了起来。

此番林林总总,让我内心也无比窃喜:指尖翻动《此时众生》的每一页,恰似在美的世界里的遇见:遇见了这本能触动心灵的美书;遇见了对我于美的点点提醒;也让我得以通过此书所打开的窗口,遇见在俗世中那些属于我的美好。



一个17岁前从未踏入过教室的女孩,如何成为剑桥大学博士?我们应为所爱之人付出多少,要背叛多少曾经,才能找到真正的自我?作者娓娓道出了她那无法想象的成长历程,引人共鸣。这本书就像一剂镇静剂,能让大象都安静下来。

《你当像鸟飞往你的山》(美)塔拉·韦斯特弗/著,南海出版公司 2019年11月版)

我站在谷仓边废弃的红色火车车厢上。狂风呼啸,将我的头发吹过脸颊,把一股寒气注入我敞开的衬衫领子。在这种靠近山的地方,风力强劲,仿佛山顶自己在呼气。往下,山谷宁静,不受干扰。与此同时,我们的农场在舞蹈:粗壮的针叶树缓缓摇摆,而山艾和蓟从则瑟瑟发抖,在每一次气流充沛和喷发时弓下身去。在我身后,一座平缓的山倾斜而上,继而将自己与山脚缝合。如果抬头望去,我便能辨认出印第安公主的黑色身形。

漫山遍野铺满了野生小麦。如果说针叶树和山艾是独舞演员,那么麦田就是一个芭蕾舞团。大风刮过,每根麦秆都跟随大家一起律动,宛如无数位芭蕾舞者一个接一个弯下腰来,在金黄的麦田表面留下凹痕。那凹痕的形状稍纵即逝,和风湿一样倏忽不见。

朝我们山坡上的房子望去,我又看到另一种不同的动作。高大的身影僵硬地在气流中艰难行进。是我的哥哥们醒了,在那里试探天气。我想象母亲站在炉子旁,忙着煎麦麸薄饼。我勾画着父亲弓背站在后门,系上钢头靴的鞋带,把长满老茧的双手伸进焊接手套里。下面的高速公路上,校车驶过,没有停留。

我只有七岁,但我懂得相比其他任何事,最令我们家与众不同的这个事实:我们不去上学。

爸爸担心政府会强制我们去上学,但并没有,因为政府压根儿不知道我们的存在。我们家七个孩子,其中四个没有出生证明。我们没有医疗记录,因为我们都是在家里出生的,从未去医院看过医生或护士。我们没有入学记录,因为我们从未踏进教室一步。我九岁时才会有张延期出生证明,但在这一刻,对爱达荷州和联邦政府而言,我不存在。

那时我当然存在。我成长中一直在为末日降临做准备,提防太阳变暗,提防血月出现。夏天我把桃子装罐储藏,冬天更换应急补给。人类世

界崩塌之时,我们家会继续存活,不受影响。

我被山间的节奏养育,在这节奏中没有根本性的变化,只有周而复始的转变。太阳每天清晨照常升起,扫过山谷,最后坠入山峰后面。冬天落下的雪总是在春天融化。我们的生活在轮回——四季轮回,昼夜轮回——在永恒的变换中轮回,每完成一次轮回,就意味着一切未有任何改变。我曾相信我们一家是这不朽模式中的一部分,相信从某种意义上来说,我们会永生。但永生只属于大山。

父亲曾经讲过一个关于那座山峰的故事。她古老而庄严,是一座山的大教堂。连绵的山脉中,巴洛克不是最高、最壮观的山峰,却最为精巧。它的底部横亘逾一英里,黑暗的形体从地面隆起,上升,伸入一个完美无瑕的尖顶。从远处,你可以看到一个女人的身形在山体正面显现:巨大的峡谷构成她的双腿,北部山脊扇形散布的松林是她的秀发。她的姿态威风凛凛,一条腿强有力地伸向前方,比起迈步,用阔步形容更准确。

父亲称她为“印第安公主”。每年积雪开始融化时,她便显现,面朝南方,望着野牛返回山谷。父亲说,游牧的印第安人留意着她的出现,将那视为春天的标志,山川融雪的信号,冬天结束了,该回家了。

父亲所有的故事都关乎我们的山,我们的山谷,我们呈锯齿状的爱达荷州。她从来没有告诉过我,如果我离开这座山,如果我漂洋过海,发现自己置身于陌生的地面,再也无法在地平线上搜寻那位公主时,我该怎么办。他从未告诉过我如何知道,我该回家了。

(选自《你当像鸟飞往你的山》)



### 书香影

近日,无锡市滨湖区荣巷街道文化活动中心迎来了一群身着汉服的小读者,他们和爸爸妈妈一起打开“穿越”之门,领略宋代文化的独特魅力。荣巷街道积极打造新型现代阅读空间,以一场场雅俗共赏的阅读盛宴,让居民们在家门口享受美好的“书式”生活。

熊涛 摄



## 序跋之美

钱续坤

一般来说,作者对出书的愿望向来都是很大的。将发表的长文短句筛选集结,或把新著的佳构妙制整理成册,付梓之前总会觉得缺点什么,那就是序或者跋。许多读者也有读书先读序跋的习惯,他们甚至把序比喻为“游园的好向导”,把“跋”暗指为“精美的后花园”,捧读在手,沉浸其中,细嚼慢咽,惬意无比。

序又作“叙”,或称为“引”,古代多将其排在书的末尾,如《史记·太史公自序》;后来一般放在书的前面,所以又叫“前言”,而谓列于书后者为“跋”,亦称“后序”;由于两者体例略同,于是又合称序跋文,内容在于说明书籍述或编辑出版的意图、宗旨、过程、编排体例及作者简介等,它可以由作者本人扼要归纳全书的主题及对有关问题的写作心得,也可以由旁人对照者和作品作出中肯概略的评价。不过这旁人大概是非凡的,不算权威也称得上名流,至少可作师长,因此每每读到那些言简意赅、坦诚直陈的序文,便能很自然地品出其中的“美”来。

序跋之美,美在手法多样。序

跋的写作手法大多是夹叙夹议,偏于叙的,有散文的特点;偏于议的,有论文的特点。散文也好,论文也好,都要言之有物。散文要以材料的丰富和文笔的多姿见长,论文则要以论点的深刻和分析的透辟取胜。《史记》中的书、表、传的序,都是在议论中夹着感慨,借以总结历史教训,表达作者的政治见解和对所记叙的人与事的态度。《战国策序》则历述从春秋至战国的转变,通过叙事表现作者的道德礼义观。抒情成分较多的序,多半是为诗歌唱和的集子而作,例如王羲之的《兰亭集序》、李白的《春夜宴从弟桃李园序》等,不过此类序跋的抒情,仍然离不开议论和叙事。

序跋之美,美在耐人寻味。《郑板桥集》的小引就是其中的代表之一,这篇小引是以序论序:“板桥诗文最不喜求人作叙(序),求之王公大人,既以借光可耻;求之湖海名

流,必至含讥带讪,遭其荼毒而无可如何,总不如不叙(序)为得也。”这种以“借光可耻”“不趋名流”的品节,不仅是其铮铮铁骨的真实写照,而且与当今那些言不及义、无病呻吟的应酬之辞,形成鲜明的对比。因此从这种意义上说,序作应该是一件很严肃的事情,真正有见识的人对其应是慎之又慎的,因为好的序文不但能评一部作品、一个作家,有的还能成为一篇有价值的文论,对后人产生极其深远的影响。

序跋之美,美在真知灼见。鲁迅先生一早就写了许多序文,其《呐喊》自序既说明了自己创作小说并把小说命名为《呐喊》的缘故,更重要的是从其生活经历和思想发展中,反映出他在那个历史时期的社会观、文艺观和创作态度;同时,他还鼓励青年作家走上文艺创作的道路,并为他们不辞劳苦地

作序,如叶紫的《丰收》、萧红的《生死场》、柔石的《二月》等,这些序文所表达出来的真知灼见,都已成为现代文学史上珍贵的文艺评论资料。另外,朱自清序俞平伯的《燕知草》、周作人序刘半农的《扬鞭集》、汪曾祺序何立伟的《小城无故事》等,读来不禁令人拍案叫绝,击节吟哦!

近读一些新版书籍的序跋,言之及义者,或引人入胜者,实不敢恭维,更多的则是一些酬酢之言、敷衍之词。为他人题作序跋,至少应具备以下两个条件:同著者的关系;对作品的见解。尤其是后者,更要从所序跋作品的实际出发,不以谀语自欺,不以诋语乱弹,这样的文字对作者才有裨益,对读者才有教诲。1932年,现代作家阳翰笙的长篇小说《地泉》再版时,约请茅盾为其作序,茅盾直言相告:“要我写序,就得批评你的作品。”后来茅公用了将近一半的篇幅,分析了作品中存在的公式化、脸谱化等缺点,阳翰笙也一字未动地编进了《地泉》的新版内。这段文坛佳话的意义,远远超过了小说与序文本身。

## 食蟹趣话

邱俊霖

士谢尚说起了这件事,谢尚却说:“卿读《尔雅》不熟,几为《劝学》死。”

《尔雅》是我国最早的词典,熟读之后便能熟悉了解各类事物。谢尚是在吐槽蔡谟:不好好读《尔雅》,偏偏抱着祖宗的《劝学篇》,以为有八条腿和两个钳子的就是螃蟹,结果差点儿丢了性命。实际上,螃蟹也有“八足二螯”,属于一种小型蟹。至于蔡谟为何会食物中毒,则可能是烹饪不得法或者水土不服所造成的。

相比于蔡谟,另一位东晋名士卓卓显然更懂得如何享受螃蟹。《世说新语》里记载了他一段事迹,说的是他曾对人讲:“一手持蟹螯,一手持酒杯,拍浮酒池中,便足了一生。”能够有喝不完的美酒,以蟹当作下酒菜,这辈子的也就满足了。

当时的人如何吃螃蟹,没有详细记载,但南北朝时人们吃螃蟹已经十分讲究,而且花样十足。比如贾思勰在《齐民要术》中对螃蟹的处理和烹饪便有详细的介绍,而且他也特意强调过,秋季的螃蟹最佳:“九月内,取母蟹,母蟹脐大圆,竟腹下,公蟹狭而

长。得则着水中,勿令伤损及死者。一宿则腹中净。”将螃蟹放在清水中放养一个晚上就能养干净。同时还介绍了以蓼汤腌糖水螃蟹的方法。

时至唐宋,螃蟹便更火了。由于螃蟹壳硬,不好下饭,但用来下酒再好不过了。李白便说:“蟹螯即金液,糟丘是蓬莱。”庐山的螃蟹也很有名,南宋诗人徐似道有一回游览庐山之后,便说:“不到庐山辜负目,不食螃蟹辜负腹。”

当然了,庐山螃蟹只是宋代诸多螃蟹品类中的一种。《东京梦华录》里提到过,中秋正是螃蟹上市之时:“是时(中秋)蟹蟹新出,石榴……皆新上市。”至于有多少种蟹,难以尽数,《梦粱录》里记载的临安酒肆中就有许多蟹类:赤蟹、假炙蟹、醋赤蟹、白蟹……蛸蚌辣羹、溪蟹、黍香盒蟹、辣羹蟹等

等,蛸蚌属于梭子蟹的一种。至于市食点心中,还有蟹肉包儿、蟹肉馒头等,大概在众多蟹肉包子中也有蟹黄包。

在宋代众多的蟹类美食中,有一道“洗手蟹”很特别,因为这种蟹的吃法是生吃,不需要生火:“北人以蟹生析之,调以盐梅橙椒,盥手毕即可食,目为洗手蟹。”活蟹剖开后加入各种调料生腌一下就可以食用了,谓“洗手蟹”。其实,这种吃法后代人也喜欢,元代的《居家必用事类全集》里就有“酒蟹”“酱醋蟹”“糟蟹”等的记载,明代的《遵生八笺》里也提到过“蟹生”,这些也都是用酒或酱料生腌螃蟹的吃法。直到现在,也有很多地方有生腌螃蟹的吃法,名曰“醉蟹”“腌蟹”等。

古人对蟹非常喜爱,到了螃蟹上市的时候,有的地方甚至办起了“蟹会”。明末清初的张岱在《陶庵梦忆》中便记载过,每到金秋时节,他都会与友人兄弟辈前往蟹会。但张岱是不吃生腌螃蟹的,他说自己“恐冷腥”,怕螃蟹性冷味腥,所以要吃螃蟹进行多次蒸煮。而且还要配上肥腊鸭、牛乳酪等食材加以陪衬。饱食之后,还赞道:真如天厨仙供。

我们温暖和抚慰。

独处一隅,倾心于书籍,就仿佛打开一扇一扇神奇的门。这些或大或小的门,超越了时空,开启在大千世界之间,开启在古今之间,开启在心灵与心灵之间。那时,身边的物仿佛远去,无边的心域却徐徐展开。虽只身独坐,但眼前自有鲜花开放,自有大河奔涌,自有高峰矗立,自有白云漂浮,自有森林辽阔,自有鸟儿飞翔……平常看不清的事理、状态、人物等等,此刻,一起都会在眼前变得历历在目。

独处一隅,倾心于书籍,就是让心灵由一个点出发,走向无限;由一种孤单,走向热闹。在这个过程中,独自读书的人,心有所系,情有所钟,人生的遇合、心胸与视野便获得了许许多多的可能性。这实在是一件美妙的事。

但是知名的美食家袁枚对张岱的吃法一定不会太认同,他在《随园食单》中特意强调:蟹宜独食,不宜搭配他物。袁枚还介绍了螃蟹的几种烹制方式,比如熬制蟹羹:剥蟹为羹,即用原汤煨之,不加鸡汁,独用为妙。其后,他又专门强调了一遍:见俗厨中加鸭舌,或鱼翅,或海参者,徒夺其味而惹其腥恶,劣极矣。

此外,袁枚还说过:(螃蟹)最好以淡盐汤煮熟,自剥自食为妙。这与李渔吃螃蟹的心得倒颇为一致。李渔毕生嗜爱螃蟹,他甚至专门写过一篇《蟹赋》,手把手教大家吃蟹,比先吃什么、后吃什么。在《闲情偶寄》里,他又说:予嗜此(蟹)一生。每岁于蟹之未出时,即储钱以待,因家人笑予以蟹为命,即自呼其钱为“买命钱”。

李渔还说过:(蟹)旋剥旋食则有味,人剥而我食之,不特味同嚼蜡。”这与袁枚所说的吃蟹方式如出一辙。看来,资深吃货对于吃螃蟹都有着相似的心得。从螃蟹上市到上市,李渔每天都要吃蟹。即便如此,他还是忍不住幽默地吐槽:即使日购百蟹,除供客外,与五十口家人分食,然则入予腹者有几何哉?蟹乎!蟹乎!吾终有愧于汝矣。